

##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充公告

控股股东姜伟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州百灵”）2023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鉴于委托（甲方）、浙商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期货”）和浙商期货融资融券部（以下简称“管理组”）（乙方）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丙方）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编号：GZXY20230301）以下简称“本协议”。经三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此补充协议（协议编号：GZXY20230301-1），以资共同遵守，相关内容如下：

一、本协议适用于“甲乙丙三方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宜的通知》、《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1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将其持有的贵州百灵【34,320,000】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乙方之事宜”，修改为“甲方乙丙三方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宜的通知》、《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1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将其持有的贵州百灵【34,700,000】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乙方之事宜”。

二、原协议第二条1.2修改为：“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乙方转让其所持有的【34,700,000】股标的股份。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受让标的股份，丙方同意标的股份转让。”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5日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3月15日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经济开发区江兴路25号C栋4楼中贝通信集团会议室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和持股数量：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数量（股）：103,201,4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0.6811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0.6811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第103条、104条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侯国伟因公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韦伟因公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3,201,436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3,201,436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3,201,436	0	0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5日

##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

一、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质押股数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持股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王松炆	63,424,000	36.50%	40,660,000	40,660,000	75.28%	19.07%	0	0	0
王仕加	6,000,000	23.03%	6,000,000	6,000,000	100.00%	23.03%	0	0	0

二、股权质押展期的原因  
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王松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4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5日

##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扬景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扬景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扬景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类型
鹏扬景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鹏扬景创混合	混合型基金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

##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招商证券基金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3年3月16日起，本公司增加招商证券为鹏扬中证数字经济主题灵活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数字ETF、扩位简称：数字经济ETF、基金代码：560900）、鹏扬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质量、扩位简称：500质量成长ETF、基金代码：666000）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具体业务规则、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招商证券的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进行咨询与查询：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  
2.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申购赎回进行划分，并据此进行风险提示。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计划，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普信”或“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近日，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定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诺普信	一海通财	保本保	海通证券	1,500	2022年3月15日	2023年3月14日	2.6%	44,1287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海通财”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目前前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500万元，取得收益44,1287元。本次本金及收益资金已全部划回募集资金专户。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招商银行成都成都成都成都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1.5亿元  
●本次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跃两区区间3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1202）  
●理财产品存续期限：3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内容详见2022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及2022年4月23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收益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2023年3月1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成都成都成都成都支行签署《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跃两区区间3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1202）	NCD01202	15,000	1.8%-2.39%	不适用
3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亏损或触发止损
产品期限	1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5%-2.09%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委托理财的内控情况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跃两区区间3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1202）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挂钩标的：黄金  
（4）产品起止日：2023年3月15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4月17日  
（6）合同签署日期：2023年3月14日  
（7）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公司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本金安全，风险可控，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6日

##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人、现场出席董事2人，参加通讯表决人员，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匡文明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兴民力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口农商行”）向山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2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并以部分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5日

##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民力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民力能”）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山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口农商行”）申请人民币2,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三年。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并以公司名下部分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未超过该担保额度范围，因此本次担保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为子公司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抵押担保的基本情况  
本次抵押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	权证号	面积(m²)
1	地上房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证0003241号	30360.00m²
2	地上房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证0003241号	17896.00m²

除本次抵押外，以上房产、土地不存在其他抵押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关联方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6日

##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3年3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2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和持股数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817,4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数量（股）：817,420,3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7.1388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7.1388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第103条、104条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姜志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选举姜志东	816,382,040	99,038	是

2.关于选举苏毅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01	苏毅	817,260,040	99,003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关于选举姜志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姜志东	54,071,383	99,1429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见证律师：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邢志华、张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6日